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资本充足率报告

目录

1 引言	4
1.1 公司简介	4
1.2 披露依据	5
1.3 披露声明	5
2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6
2.1 被投资机构并表处理方法	6
2.2 纳入并表范围的主要被投资机构	6
2.3 资本缺口及资本转移限制	7
3 资本及资本充足率	7
3.1 资本充足率	7
3.2 资本构成表	8
3.3 风险加权资产计量	11
4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12
4.1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12
4.2 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13
5 全面风险管理	15
5.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15
5.2 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情况	16
6 信用风险	20
6.1 信用风险管理	20
6.2 信用风险计量	21
6.3 信用风险缓释	23
6.4 贷款质量及贷款减值准备	24
6.5 资产证券化	26
6.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27
7 市场风险	27
7.1 市场风险管理	28
7.2 市场风险计量	29

8 操作风险	30
8.1 操作风险管理.....	30
8.2 合规风险.....	32
8.3 反洗钱.....	32
8.4 操作风险计量.....	33
9 流动性风险	35
9.1 流动性风险管理.....	36
9.2 流动性风险分析.....	38
10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40
10.1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40
10.2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分析.....	40
11 其他风险	43
11.1 银行账簿股权风险.....	43
11.2 声誉风险.....	44
12 薪酬	45
12.1 薪酬治理架构.....	45
12.2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45
12.3 薪酬管理政策.....	45

本公司依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2019年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12.63%，一级资本充足率9.9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9.96%，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32,403,304万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238,762万元，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为2,069,936万元；杠杆率为7.20%。本公司各级资本充足率均满足监管要求。

1 引言

1.1 公司简介

江西银行是江西省唯一一家省级法人银行，于2015年12月正式成立，2018年6月在香港上市，股票代码1916.HK，成为江西省首家上市金融企业和江西实施“映山红”行动以来在境外上市的首家企业。

2019年末，集团资产总额4,561.19亿元，各项存款余额2,845.4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2,100.17亿元，实现税前利润29.57亿元、净利润21.09亿元。现有在职员工5,061人，营业网点206家，覆盖广州、苏州和江西省全部设区市。同时发起设立江西金融租赁公司和5家村镇银行。成立以来，在江西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江西银行各项事业均取得了快速发展，在多个方面实现突破。首次以非常

委身份，承办2016年全国城商行年会。主体长期信用评级被大公国际和联合资信评估公司评为AAA。在英国《银行家》“2019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中，位居第258位，列“2019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中增长最快的国内银行”第9位。在中银协“2019年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中居第35位。近年来还相继荣获中国银监会授予的“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小企业金融服务先进单位”，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小企业金融服务先进单位”和“中国银行业理财机构最佳收益奖”等重要奖项。

1.2 披露依据

本报告根据中国银监会2012年6月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2013年7月发布的《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银监发〔2013〕33号）等相关规定编制并披露。

1.3 披露声明

本报告包含若干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前瞻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做出，与日后外部事件或公司日后财务、业务或其他表现有关，

可能涉及的未来计划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故投资者不应对其过分依赖。

2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2.1 被投资机构并表处理方法

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各级资本充足率。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公司以及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司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

各类被投资机构在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中采用的处理方法

被投资机构类别	并表处理方法
拥有多数表决权或控制权的金融机构	纳入并表范围
对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	不纳入并表范围，将投资合计超出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净额10%的部分从各级监管资本中对应扣除，未达到门槛扣除限额的部分计算风险加权资产

2019年末，公司并表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和财务并表范围不存在差异。

2.2 纳入并表范围的主要被投资机构

下表列示了2019年末纳入资本充足率并表范围的被投资机构的相关信息：

纳入并表范围的被投资机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被投资机构名称	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江西金融租赁公司	173,400	75.74	江西南昌	金融租赁公司

2015年，本公司与南昌市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等七家法人单位共同出资组建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本公司出资5.1亿元，占比51%。根据2017年4月20日本行股东周年大会有关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本行于2018年2月13日以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每股1.2元的价格认购10.2亿股份，增资后本公司拥有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75.74%的股权。2019年收到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分红3,825万元，分红比例每股0.025元。

2.3 资本缺口及资本转移限制

2019年末，本公司持有多数股权或拥有控制权的被投资金融机构按当地监管要求衡量不存在监管资本缺口。报告期内，集团内资金转移无重大限制。

3 资本及资本充足率

3.1 资本充足率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集团及本行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

单位：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集团	本行	集团	本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457,238	3,217,874	3,227,931	3,013,586

一级资本净额	3,461,870	3,217,874	3,231,575	3,013,586
总资本净额	4,382,420	4,062,310	4,070,854	3,808,792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34,712,002	33,299,277	29,942,670	28,063,239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2,403,304	31,068,981	27,807,537	25,976,87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38,762	238,762	313,153	291,877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069,936	1,991,533	1,821,980	1,792,70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6%	9.66%	10.78%	10.74%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7%	9.66%	10.79%	10.74%
资本充足率	12.63%	12.20%	13.60%	13.57%

3.2 资本构成表

2019年末，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9.96%，一级资本充足率为9.97%，资本充足率为12.63%，均满足监管要求。2019年公司利润继续保持增长，各级资本得到有效补充；资本约束机制进一步强化，资本充足率继续保持稳健水平。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集团资本构成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3,480,363	3,249,954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602,428	602,428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438,167	1,372,028
盈余公积	270,940	251,879
一般风险准备	587,381	550,586
未分配利润	546,710	445,70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4,737	27,332
其他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23,125	22,023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商誉		-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11,054	10,65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12,071	11,37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457,238	3,227,931
其他一级资本	4,632	3,644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632	3,644
一级资本净额	3,461,870	3,231,575
二级资本	920,550	839,278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600,000	6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11,287	231,99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9,263	7,288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153,424
总资本净额	4,382,420	4,070,854
风险加权资产	34,712,002	29,942,67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96%	10.78%
一级资本充足率	9.97%	10.79%
资本充足率	12.63%	13.60%

截至2019年末，本集团相关资本投资及净递延税资产余额均未超过门槛扣除限额，无需从资本中进行扣除。相关门槛扣除限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本计算中的限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限额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	784,969	556,827
权重法下贷款损失准备最低要求	473,682	324,837
权重法下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311,287	231,990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限额	405,041	347,594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311,287	231,990
二、适用门槛扣除法的各项目扣除限额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1,025	1025
相关限额	345,724	322,793
应扣除部分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相关限额	345,724	322,793
应扣除部分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302,273	219,440
相关限额	345,724	322,793
应扣除部分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未扣除部分	302,273	219,440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未扣除部分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相关限额	518,586	484,190
应扣除部分		

关于公司报告期内股东的变动情况，请参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章 股东及股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3.3 风险加权资产计量

下表列示了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风险加权资产情况。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2,403,304	27,807,537
表内信用风险	30,589,070	26,234,928
表外信用风险	1,814,234	1,572,60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38,762	313,15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069,936	1,821,980
合计	34,712,002	29,942,670

4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

4.1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2019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金融形势，国内银行体系的整体风险抵御能力面临巨大挑战，监管部门全面提高监管要求，银行发展过程中的资本约束更加明显，资本管理与风险管理的重要性日趋提高。在此背景下，本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都对资本管理工作给予了极大的重视，公司所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在满足监管达标的基础上，以提高资本回报以及风险防御能力为目标，紧密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从实际业务和风险状况出发，不断创新资本管理思路，优化资本管理模式，开展资本精细化管理，持续对资本管理体系和相关的风险管理体系进行完善，促进资本管理水平的提升，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ICAAP报告，对各类风险状况、风险管理能力、资本充足水平和资本质量进行评估，制定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确保银行资本能够充分抵御其所面临的风险，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

目前，公司基本建立了完善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治理架构和政策制度体系，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中承担的职责，并通过不断建立健全有效的评估方法和管理程序，确保公司资本管理与

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公司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包括政策和治理、风险偏好、主要风险识别和评估、第二支柱资本附加、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监测与报告及独立审计七个流程。

截至目前，本公司已全面开展了本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的各项工作内容，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治理架构的框架下，设置了2019年风险偏好；开展主要风险识别和评估，对经营过程中面临的8类主要风险进行评估，并计提了第二支柱资本附加，保证了资本对于主要风险类型的全覆盖；综合考虑风险评估结果、未来资本需求、资本监管要求和资本可获得性开展了资本规划和严格的、前瞻性的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并制定资本应急预案以满足计划外的资本需求，确保银行具备充足资本应对不利的市场条件变化；并持续推进银行资本管理及风险管理的优化。

4.2 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为落实不断提高的资本监管要求，进一步加强资本管理，强化中长期资本规划，进一步促进本公司战略规划的切实落地和向轻型银行转型，更好的发挥资本在业务发展中的推动作用，为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构筑坚实的保障，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的目标，集团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未来

发展战略和业务规划，编制了《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2021年资本管理规划》并报董事会审议并通过。

在资本规划目标制定方面，公司综合考虑国内外经济环境影响、监管政策变化、银行发展现状以及公司战略规划要求等内外部影响因素，审慎地设置资本管理目标。具体来说，目标资本充足率的设定以资本监管要求为基础，以年度风险偏好为指导，结合公司战略规划、业务发展规划、利润目标等安排，设定审慎、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目标，在确保风险覆盖全面、充分的前提下，使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保持平衡。

在设定初始资本规划目标后，本公司依托统一的财务逻辑，实现业务规模规划、利润规划、资本规划三维一体的联动规划方法。在资本供给预测方面，公司根据历史数据、业务发展计划等要素预测资本需求，根据利润规划、融资假设得到公司资本供给预测。此外，通过业务规模规划和现有风险权重测算风险加权资产（资本需求）。并在此基础上，综合对资本供给和资本需求的测算并通过实施压力测试为可能发生的不利市场条件预留一定的缓冲区间，判定未来三年的资本充足情况是否能满足设定的目标资本充足率。公司通过对资本充足率水平进行动态监控、分析和报告，与内部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进行比较，采取包括合理把握资产增速、调

整风险资产结构、提高内部资本积累、从外部补充资本等各项措施，确保本集团和本公司的各级资本充足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抵御潜在风险，支持各项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5 全面风险管理

5.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全面风险管理是指企业围绕总体发展战略，在健全的公司治理架构下，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参与并履行相应风险管理职责，对涵盖公司所有分支机构、全部业务活动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或计量、监测、报告 and 控制的持续过程。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公司的战略要求及风险偏好，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为本公司及股东创造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

2019年，本公司结合监管意见和管理需求修订并完善《江西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依据新修订的《江西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指引》，本公司将洗钱风险、外包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明确风险责任管理部门；同时，明确业务条线在新产品新业务中的风险职责。通过实施全面风险管理，确保本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实现股东价值增值，履行社会责任。本公司将面临的各类风险划分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

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国别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信息科技风险以及其他风险，在进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过程中，充分考虑风险之间的关联性，审慎评估各类风险之间的相互影响，防范跨区域、跨业风险。本公司将依据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有效性等原则进行全面风险管理。

本公司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根据本公司发展战略和资本实力确定的风险管理目标、主要原则、管理体系，董事会授权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本公司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本公司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其下设信贷审查委员会、内控合规案防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资产保全委员会等。公司总行层面下明确各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具体包括：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合规部、办公室和董事会办公室。明确其他相关管理责任部门，负责协助主要牵头部门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具体包括：授信审批部、资产保全部、营运管理部、信息科技部、机构管理部、审计部。明确业务条线部门承担风险管理的直

接责任，涉及部门有公司银行部、个人银行部、金融市场部、网络金融部等业务部门。

2019年，本公司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不断健全集团并表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强化集团层面风险偏好管理，持续完善对附属机构的风险监督，确保各附属机构在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政策框架下，建立自身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政策流程以及风险偏好机制，开展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推动本行新产品新业务的风险管理，强化对新产品新业务投产后的评价工作，出台了《江西银行新产品新业务风险评估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新产品新业务风险评估程序。

5.2 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情况

2019年，本公司持续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实施准备工作，优化风险计量模型，进一步完善数据质量管理，推进IT系统升级改造与境外延伸，同时加大风险计量成果应用力度，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能力。

信用风险管理方面：一是优化内部评级模型，提高风险识别能力。以“一品一模”为切入点，推动模型场景化应用，将模型紧密结合各项小微、零售、线上业务，开发特色化的客户评分模型，实现零售条线全覆盖；推动风控模型智能化，重新梳理高风险客户特征，提升对好坏客户的辨识能力，强

化客户定价、额度管控等策略的运用，全面提升模型运用能效。二是建立“云镜”监测系统，做实风险防范关。引入税务、银监会客户风险共享等官方数据，以及获取公众报表、债券市场、公开舆情等外部数据，实施“客户反射镜”、“融资显微镜”、“风险放大镜”、“经营望远镜”、“舆情内窥镜”“关联多棱镜”等六镜监测，实现预警信息的智能推送，从多面透视客户各类风险，实现预警监测集中化、便捷化。

市场风险管理方面：一是强化市场风险限额管控，以限额指标为抓手，充分结合系统功能和报表头寸，严格管理市场风险限额指标的执行情况，尤其是债券交易中心自营盘投组的交易规模和止损限额指标等。二是完善市场风险监测体系，以市场风险监测与报告管理办法为指导，加强对债券交易中心全口径业务的价率分析以及对信用债业务的日常监测；以市场风险压力测试为常规操作，定期对交易账簿持仓债券以及银行账簿外汇敞口在敏感性分析以及既设情景下的价值变动。三是健全市场风险系统功能，为建立与业务规模相匹配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本行充分依托资金交易系统的风控功能模块，提升风险与损益的管理力度。为进一步优化健全市场风险系统功能，着力打造了多维度、自由投组、层层下钻的功能模式，为开展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限额监测、价率分析以及损益计量等提供有效辅助工具。

操作风险管理方面：一是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关键风险指标体系，持续监测关键风险指标，全面梳理全行由于操作风险事件所产生的财务损失数据，揭示产生实际损失的关键操作风险领域，实时监控各业务条线操作风险管理情况。二是持续优化系统管理功能。上线内控合规操作风险“三合一”系统二期，优化非现场监测等系统功能，对法律审查、案防、内控、操作风险等流程功能进行优化，进一步发挥系统便捷功能。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2019年，公司高位推进，完成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建设，推进新资本协议的进一步实施，并且根据工作成果形成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已报董事会审议，此外公司组织并开展了2019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专项审计工作。

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为进一步满足资本管理信息披露要求。公司对现有资本管理信息披露内容进行了梳理和完善，制定了《江西银行资本充足率报告编制工作规程》，明确信息披露的频率、内容和披露程序要求。2019年，公司依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编制了《2018年资本充足率报告》，并与年报同步对外披露；季度、半年度资本充足率信息也按照要求编制并对外披露。

6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源包括：贷款、资金业务（含存放同业、拆放同业、买入返售、企业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等）、应收款项、表外信用业务（含担保、承诺、金融衍生品交易等）。

6.1 信用风险管理

本公司信用风险的管理目标是建立科学、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指导和规范授信业务经营活动和信用风险管理，建立审慎、稳健的信用风险管理文化，把信用风险可能导致的非预期损失控制在适当的水平内，促进授信业务稳健经营、健康发展，保护存款人利益，实现股东和银行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主要机制包括：1.完善授信管控机制，实现授信流程差异化；2.规范授信审查要求，实现信贷质量稳步提升；3.注重信贷业务全流程的风险管理，覆盖从客户调查、评级授信、贷款评估、贷款审查审批、贷款发放到贷后监控整个过程；4.建立云镜监测系统，实现风险预警多元化；5.开展贷后专项检查，防范信贷风险隐患；6.推进不良清收压降，实现风险处置多维化。

本公司通过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以及风险预警等方式，全流程开展信用风险的防范工作。公司通过资产质量指标、授信集中度指标、准备金充足程度等指标对信用风险状况进行监测。公司通过在客户、行业、产品及区域等角度设置限额管理政策，控制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同时建立重大风险报告制度对重大信用风险事件进行跟踪督促和处理。公司单一法人客户、集团客户、金融同业及地区行业的统一授信管理体系，通过优化各类风险限额，提升全口径风险暴露监测水平，实现各类授信业务的全覆盖，从整体上识别、监测、把控风险。公司逐步为信用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建立完备、可靠的管理信息系统，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数据的准确、可靠、及时和安全。

6.2 信用风险计量

本公司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权重法的相关规定确定适用的风险权重，并计算其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下表列示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主体及权重划分的信用风险暴露信息。

按主体划分权重法信用风险暴露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缓释后信用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暴露小计	45,247,126	41,653,071
现金类资产	3,881,081	3,881,081

项目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缓释后信用风险暴露
对中央政府和中央银行的债权	703,945	703,945
对公共部门实体的债权	1,132,056	1,132,056
对我国金融机构的债权	17,303,266	14,111,088
对在其他国家/地区注册金融机构的债权	89,843	89,843
对一般企（事）业的债权	12,061,394	11,859,355
对符合标准的小微企业的债权	368,156	366,566
对个人的债权	8,004,464	7,806,217
租赁资产余值		
股权投资	13,096	13,096
其他	1,689,824	1,689,824
资产证券化表内项目		
表外信用风险暴露小计	2,724,762	2,698,89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小计		
合计	47,971,888	44,351,970

按权重划分权重法表内信用风险暴露

单位：人民币万元

风险权重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缓释后信用风险暴露
0%	7,657,942	7,657,942
20%	2,728,371	2,088,455
25%	96,823	96,823
50%	4,074,842	3,902,823
75%	4,297,778	4,269,960
100%	26,068,172	23,313,871
150%		
250%	315,369	315,369
400%		

风险权重	缓释前信用风险暴露	缓释后信用风险暴露
1250%	7,828	7,828
合计	45,247,126	41,653,071

6.3 信用风险缓释

公司高度重视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的风险抵补作用，不断规范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管理方式，及时更新缓释管理政策体系，优化系统功能。

公司通常运用抵质押品和保证等方式转移或降低信用风险，有效覆盖借款人的信用风险暴露。抵质押品种类上主要包括居住用房地产、商用房地产、存单和票据等，其中以房地产抵押为主。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法律法规，结合业务流程和管理职责制定公司缓释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内部流程，明确押品贷前调查、审查、价值审定、抵质押率、价值重估频率，以及出入库、监测、预警、清收处置等相关要求，确保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的作用有效发挥。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权重法下各类合格信用风险缓释工具覆盖的风险暴露情况。

权重法下各类合格信用风险缓释工具覆盖的风险暴露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缓释类型	表内信用风险	表外信用风险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现金类资产	408,219	924,128	
我国中央政府	1,174,790		
中国人民银行			
我国政策性银行	79,954		
我国公共部门实体	15,018.49		
我国商业银行	1,916,074		
评级AA-以上（含AA-） 的国家和地区的中央政府和中 央银行			
评级AA-及以上国家和地 区注册的商业银行和公共部门 实体			
评级AA-以下，A-（含 A-）以上国家和地区注册的 商业银行和公共部门实体			
合计	3,594,055	924,128	

6.4 贷款质量及贷款减值准备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19,495,219	92.83%	15,873,655	93.10%
关注	1,032,812	4.91%	851,578	4.99%
不良贷款	473,682	2.26%	324,837	1.91%
次级	230,108	1.10%	201,145	1.18%
可疑	90,312	0.43%	103,425	0.61%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损失	153,262	0.73%	20,266	0.12%
合计	21,001,713	100%	17,050,070	100%

逾期贷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百分比除外

逾期期限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各项贷款的比重	金额	占各项贷款的比重
3个月以内	440,051	2.10%	337,867	1.98%
3个月至1年	286,004	1.36%	146,224	0.86%
1年以上至3年以内	138,850	0.66%	109,214	0.64%
3年以上	49,444	0.24%	33,354	0.20%
合计	914,349	4.36%	626,659	3.68%

注：当客户贷款及垫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1天时，即被认定为逾期。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未来12个月预计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逾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57,541	258,394	239,916	555,851
转移至未来12个月预计信用损失	6,499	-5,718	-781	
转移至未来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	-2,626	7,507	-4,881	
转移至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	-2,207	-21,735	23,942	
本年计提	49,901	-21,836	431,428	459,493
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1,893	-11,893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贷款			25,609	25,609
本年核销			-220,767	-220,767
本年转出			-28,957	-28,957

项目	未来 12 个月预计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逾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	合计
年末余额	109,108	216,613	453,616	779,3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未来 12 个月预计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逾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596	379		976
本年计提/（转回）	4,726	-379		4,347
年末余额	5,323			5,323

关于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请参见 2019 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相关内容。

6.5 资产证券化

资产证券化是发起机构将信贷资产信托给受托机构，由受托机构以资产支持证券的形式向投资机构发行受益证券，以该财产所产生的现金支付资产支持证券收益的结构性融资活动。

公司历年发起过的资产证券化均为传统型资产证券化。

公司作为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起机构承担的风险主要是根据监管要求持有的次级部分未来可能遭受的损失，除此之外，其他风险均已完全通过证券化操作转移给其他实体；公司作为资产支持证券市场的投资者，通过购买、持有资产支

持证券获取投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余额为 0 亿元。

6.6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Counterparty Credit Risk, CCR) 通常是指在最终清算交易现金流前交易对手违约导致的风险。当交易对手方违约时，本方与交易对手的交易具有的净的经济价值 (未实现收益、浮盈) 将无法实现，本方将遭受经济损失。

CCR 主要发生在衍生品交易中，目前公司未开展此类业务。严格意义上，现券交易、买断式回购、债券借贷等都存在少量 CCR。但基于现券交易单笔限额及价格偏离管理，买断式回购、债券借贷押品管理，交易对手黑名单管理等措施，这几类交易 CCR 均在可控范围内。

7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汇率以及其他市场因素变动而引起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化，进而对未来收益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可能造成潜在损失的风险。影响公司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有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银行账簿汇率风险。

7.1 市场风险管理

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公司风险承受范围内，以确保相关业务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认可的市场风险水平之下安全、稳健经营，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本公司建立与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市场风险管理部门、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职责，制定了清晰的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标准和管理流程，并根据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头寸的性质和风险特征，选择了适当的、普遍接受的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2019年，公司密切关注市场风险状况，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变化，为满足监管指引要求以及内部管理需要，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制度建设，本公司制定了《江西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以及相应的应急预案，修订了《江西银行债券业务风险管理办法》、《江西银行集团金融机构授信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办法，用于指导市场风险管理工作，做到有章可循。

为实现市场风险全流程管理，优化了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过程中的各个重要环节工作。在识别环节，明确账簿划分标准与流程，加强风险因子识别、新产品新业务的

市场风险识别能力；在计量环节，丰富标的资产的计量手段，提升金融工具估值、压力测试、损益分析等计量水平；在监测环节，以市场风险限额指标与参考阈值为抓手，对债券交易中心全口径业务实施价率分析以及对信用债业务开展日常监测，以检验交易员操作的合规性和交易的偏离度；在控制环节，增强限额管控、及时平仓、应急管理等措施，将风险控制至较低水平。为进一步提升投研分析能力，市场风险管理人员借助外部公司力量，丰富投研专业知识，厘清投研分析思路。基于本行业务模式，结合外部市场走势，以周报、月度分析等内容形式，定期分析业务与市场的内在关联，重点关注市场风险动向，为下一步风险预警提供参考依据。

7.2 市场风险计量

2019年末，集团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市场风险资本总要求为 19,101.00 万元。

市场风险资本要求

单位：人民币万元

风险类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般市场风险	12,731	17,638
利率风险	5,019	8,663
股票风险		
外汇风险	7,712	8,975
商品风险		

期权风险		
特定风险	6,370	7,415
风险资本总要求	19,101	25,052

8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定义所指操作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8.1 操作风险管理

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目标是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立完整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及政策流程，引进或开发操作风险管理的先进工具与方法，进行风险文化的培育和建设。通过对操作风险的管理、归集和分析，全面衡量本行总体操作风险承受能力，合理控制操作风险因素，最大程度地减少操作风险事件，降低操作风险损失，将操作风险导致的损失降低至可接受范围。

一是聚焦操作风险治理，积极推进监督检查常态化。针对信贷业务“三查”、印章管理、现金管理、柜面业务和人员管理等方面的“屡查屡犯”行为重点领域，开展“不可为”行为专项检查，共发现问题 140 个，问责 116 人/次。针对监

管检查重点和屡查屡犯问题，统筹制定并持续推进各条线检查计划实施。

二是贴近业务管理流程，积极推进管控措施完善化。针对全行风险多发流程和薄弱环节，加强完善事前防范管理措施和手段，强化柜面及信贷业务“双录”管控，健全资金监管账户系统维护功能。

三是优化系统管理功能，积极推进合规管理科技化。上线内控合规操作风险“三合一”系统二期，优化非现场监测等系统功能，提升对五级分类不准确、动产抵押率过高等违规情形的有效识别，对法律审查、案防、内控、操作风险等流程功能进行优化，进一步发挥系统便捷功能。

四是整治员工异常行为，积极推进操作行为规范化。探索建立案防“三三”制，推进各机构紧盯关键岗位、紧抓关键人员、紧扣关键业务环节，按季度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并按照要求报送待排查人员。开展员工经商持股、账户资金异常等情况“回头看”检查，推进扫黑除恶和“黄赌毒”专项排查。

五是运用三大管理工具，积极推进风险管理效能化。全面梳理业务流程，组织总行各部门及各分支行对全行 216 个业务流程的 2,180 个固有风险点及 2,706 个控制措施开展操作风险自评估工作。完善关键风险指标体系，持续监测关键

风险指标，实时监控各业务条线操作风险管理情况。全面梳理全行由于操作风险事件所产生的财务损失数据，揭示产生实际损失的关键操作风险领域，要求相关部门分析原因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

8.2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未能遵守法律、法规及规则而受到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及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合规风险管理：

1.完善合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在董事会层面增设合规风险管理委员会，在所有一级分支机构配置合规部和合规专职人员，充实自上而下的合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进一步做实做专全行合规风险管理。

2.加强各项业务的合规性管理。持续规范本行信贷、金融市场、柜面、信用卡、互联网金融、外汇等业务领域的合规管理，将合规要求融入业务和管理全流程；多维度、分阶段开展新产品、新业务合规风险评估，制定产品和业务的合规操作要求，保障创新业务合规开展。

3.开展合规风险检查排查。根据监管部门部署，开展迎检自查自纠、部分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巩固治乱象成果 促进合规建设”、保险中介市场乱象整治等专项排查活动，针对

房地产等重点行业、银承汇票等重点产品、投行等重点业务开展针对性检查，针对贷款三查等高频违规行为实施“不可为”专项检查，开展非现场合规预警监测，持续纠正各类违规问题，切实化解合规风险。

4.多种形式提升合规经营意识。贯穿全年开展“吹哨行动”内控案防合规专项整治活动，创新动漫形式开展员工行为禁令教育，现场集中开展合规案防警示教育，组织分支机构开展特色宣教，促进员工合规意识提升；逐月开展重点制度测试，帮助员工掌握制度操作要求，及时发布合规风险提示，帮助员工快速了解监管要求变化，提升员工合规风险防范能力；通过“江西银行合规学苑”微信公众号、网络学院、短信等多渠道、多场景开展常态化沉浸式合规教育，浓厚本行合规文化氛围。

5.不断健全合规风险报告机制。进一步明确合规风险事件的定义、报送要求、报送路径和报送时限，强化各级机构对合规风险的主动识别、管理和报告职责，使得合规风险得到快速报告、有效处置。

8.3 反洗钱

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紧紧围绕“风险为本”工作理念，不断完善反洗钱工作机制，

建立较完善的反洗钱组织体系，开展全面洗钱风险评估，开发专门反洗钱监控系统，打造反洗钱专业化团队，切实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职责，为保证全行业务的稳健运营提供保障。

一是健全反洗钱工作顶层设计。将洗钱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通过构建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洗钱风险管理架构，建立层次清晰，有效配合的运行机制。

二是加强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建设。持续按照监管要求及自身实际情况，对反洗钱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完善，编制《反洗钱内外规制度汇编》，强化对各类制度合规性、有效性及可操作性审查，切实将防范洗钱风险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

三是持续推进反洗钱集中处理工作。遵循“集中做、专家做、系统做”原则，逐步上收各网点反洗钱可疑交易甄别、重点可疑交易研判等技术性较强的工作，使网点工作重心转移到客户身份识别、客户身份信息收集等基础工作，有力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

四是积极开展不合规数据治理工作。组织全行对身份信息不合规的客户进行集中治理，认真落实各条线主体责任，统一全行数据录入标准，整合已有客户信息数据，充分利用内外部数据对客户信息进行完善，打造数据治理长效化机制。

五是开展各类风险排查。针对非法集资、电信诈骗、涉黑涉恶、地下钱庄等内容开展专项排查，及时识别疑似洗钱行为，并落实可疑交易报告后续风险控制措施，不断加强对高风险客户的管控。

六是启动全行风险“大体检”。聘请专业领域咨询公司对全行内外部洗钱风险进行分析研判，评估风险控制机制的有效性，查找洗钱风险漏洞和薄弱环节。

七是深化反洗钱文化建设。创新宣传模式，通过开发微信主题小游戏、拍摄专题宣传视频、推送小知识推文、“五走进”送知识到家等一系列活动，线上线下齐发力，营造知法守法的良好文化氛围，增强员工及客户对反洗钱工作认同感。

8.4 操作风险计量

本集团目前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要求。2019年末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 165,594.91 万元。

9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还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满足正常开展业务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

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

9.1 流动性风险管理

2019年本公司按照 ICAAP 项目梳理出的流动性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本行通过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控制资产久期，增持优质流动性债券、密切监控流动性指标变化情况、不断加强同业合作、加大限额和压力管理力度等方式，实现了整体流动性风险的平稳可控和资金营运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协调统一。

1.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治理结构。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包括以下基本要素：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有效监控；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完善的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完善的内部控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有效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有效的应急处理机制。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包括：董事会是本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和政策审批机构，应当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授权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职责，经营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具体实施。监事会（监事）负责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

2.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策略和重要政策。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结构，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实现对流动性风险的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本公司可以承受的范围之内，确保以较低的成本，保持充足且适度的流动性，随时满足客户支付需求，兑现客户贷款承诺，维护良好的市场信誉，实现资金营运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协调统一，以推动本公司的持续、健康运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策略是：在充分考虑本公司组织架构、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融资能力、风险偏好、市场影响力的基础上，根据监管要求，建立稳健高效的流动性管理策略，并列明有关流动性风险管理特定事项的具体政策。流动性风险管理重要政策具体结合本公司外部市场环境和自身业务发展情况制定，有效均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

3.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是以法人为基础的流动性风险并表管理。总行计划财务部统筹管理本公司流动性风险，并负责全行日常流动性缺口管理，总行金融市场部负责通过同业操作协助计划财务部进行日常的资金缺口管理。附属机构对本机构流动性管理承担第一责任，并按总行要求承担流动性管理相应责任。

4.压力测试。本公司按照审慎原则，运用情景分析法和敏感度分析法实施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本公司充分考虑可能影响本公司流动性状况的各种宏微观因素，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本公司业务特点、复杂程度，针对流动性风险集中的产品、业务和机构设定压力情景。本公司按季度定期实施压力测试，必要时可在特殊时点，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和监管部门要求，进行临时性、专门性的压力测试。

9.2 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公司密切关注宏观调控政策和市场资金形势，根据全行资产负债业务发展和流动性状况，动态调整流动性管理策略和资金运作节奏，优化各层次流动性储备资产的规模和结构，有效应对阶段性、季节性因素对本公司流动性的影响，在保证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压缩低效资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提高应对流动性风险的能力。

2019年，本公司各项业务保持协调发展，资产负债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反映公司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合并前流动性比例为57.87%，净稳定资金比例为136.73%，流动性覆盖率为205.12%，其中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为261.75亿元，净现金

流出为 127.61 亿元。合并后集团流动性比例为 58.74%，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32%，流动性覆盖率为 205.12%，其中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为 261.75 亿元，净现金流出为 127.61 亿元。

本行通过计算特定时间区间上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计量在一定时间段上的现金流缺口并定期监测资产负债各项业务期限缺口情况，评估不同期限范围内流动性风险状况。

人民币亿元	次日	2日至7日	8日至30日	31日至90日	90日至1年	1年以上	合计
表内外资产	160.55	760.73	102.03	343.62	1,154.41	1,833.28	4,354.62
表内外负债	1,345.05	253.29	142.78	446.26	1,252.52	948.79	4,388.69
到期期限缺口	-1,184.50	507.44	-40.75	-102.64	-98.11	884.49	-34.07

2019年12月末，本行90天内流动性缺口率为34.01%，从短期来看，全行90天内到期期限缺口与90天内到期表内资产和表外收入之比符合监管要求，该指标反映了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本行的流动性静态水平，流动性正缺口率越大，本行流动性风险就越低。

从长期来看，本行到期期限缺口走势符合要求，本行“2-7日”、“1年以上”为正缺口，其他期限为负缺口，其中缺口较大为“次日”，主要由于活期存款计入“次日”计算。与此同时，计量负债及表外支出时未考虑活期存款的沉淀量，考

虑以上因素后，本行在中长期期限内，到期资产可有效覆盖到期负债。

10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包括重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风险。

10.1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持净利息收入、净息差和经济价值在最可能利率情景下的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市场利率波动幅度加大，利率市场化冲击效应加剧，利率风险管理难度加大。本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制度，建立了利率风险管理架构，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专门委员会及相关部门在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中的作用、职责及报告流程，保证利率风险管理的有效性。通过综合采用利率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和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及市场价格变动，研判利率走势，根据

货币政策、利率等因素调整资产结构和利率执行方式，有效防范利率风险。

1.银行账簿风险管理体系与治理结构。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包括以下基本要素：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的有效监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内部控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相对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及对应应急处理机制。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包括：董事会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为利率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和政策审批机构。董事会授权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利率风险管理职能。经营管理层包括经营管理层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负责制定、定期重检和监督执行利率风险管理政策，了解利率风险水平与管理状况，确保本行有效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缓释利率风险。

2.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目标、策略和重要政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行风险管理水平和风险偏好，在可承受的利率风险容忍度范围内，最小化利率变动引起的净利息收入降低额，保证盈利水平的稳健增长和资本结构的稳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策略是：在充分考虑本公司组织架构、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融资能力、风险偏

好、市场影响力的基础上，遵照监管要求，建立稳健高效的管理策略，并列明有关利率风险管理特定事项的具体政策。

3.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模式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模式是总行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负责掌控全行总体风险状况，负责拟订全行统一的风险管理政策；总行计划财务部是全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主管部门，负责利率风险的日常管理工作；总行金融市场部是利率风险对冲的执行部门，运用本外币对冲交易或表内调整控制利率风险；总行相关业务部门（公司银行部、个人银行部、小企业信贷中心、国际业务部、银行卡部等）是利率风险管理政策、程序的执行部门，开展本领域的利率风险管理工作，并按照利率风险管理部门要求反馈利率风险管理执行情况；信息科技部是系统、数据支持的主管部门，负责利率风险管理数据支持与系统运行维护。

4.压力测试。本公司根据规模、风险状况和业务复杂程度制定和实施有效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框架，进行压力测试。压力测试应根据市场环境要求变化覆盖本行面临的所有实质性风险源。

10.2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分析

利率敏感性分析过程中，假设市场整体利率发生变化，并且不考虑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2019年12月末，本行最大经济价值变动为127.50亿元。

11 其他风险

11.1 银行账簿股权风险

本公司银行账簿股权投资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类股权投资。公司对大额和非大额股权风险的计量严格遵循《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银行账簿股权风险暴露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权类型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公开交易股权投资风险暴露(1)	非公开交易股权投资风险暴露(1)	未实现潜在的风险损益(2)	公开交易股权投资风险暴露(1)	非公开交易股权投资风险暴露(1)	未实现潜在的风险损益(2)
金融机构		12,071			11,372	
公司		--				
合计		12,071			11,372	

注：(1) 公开交易股权投资是指被投资机构为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非公开交易股权投资是指被投资机构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

(2) 未实现潜在的风险损益是指资产负债表已确认而损益表上未确认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关于股权投资会计政策请参见 2019 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相关内容。

11.2 声誉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声誉风险管理治理结构。董事会监管全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和有效性，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负责声誉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本公司办公室是声誉风险牵头管理部门。本公司各部门对本部门业务职责范围及管理条线的声誉风险管理负有直接责任。本公司各分支机构对在本机构辖内发生的声誉风险事件负总责。

2019年，本公司进一步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力争实现事前防范风险、初现缓释风险、事中积极应对、事后跟踪总结的全流程有效管控机制，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水平和防控能力。一是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细化各分支机构的声誉风险考核指标，加大对各分支机构考核力度。二是加强舆情监测排查，完善预防警示体系，定期开展风险排查，明确内部报告渠道，强化内容发布管理。三是完善内控合规经营，增强服务水平和质量，从源头上管控舆情风险。四是加强专业培训教育，结合热点舆情开展实战演练，持续健全声誉风险文化，提升声誉风险应对能力。五是强化内外联动，明确职责分工，规范风险处置流程，提

高风险处置效率。六是主动开展正面宣传，提升良好品牌形象，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12 薪酬

12.1 薪酬治理架构

公司致力于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建立健全薪酬治理架构，明确相关主体职责边界，完善薪酬政策决策机制，搭建由各利益相关者充分参与的薪酬治理体系。

公司董事会对薪酬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公司董事会积极监督薪酬体系的设计和运行，确保薪酬体系按照预定目标运行。公司依据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开展薪酬管理相关工作。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相关决议，在授权范围内组织制定考核激励、薪酬分配等办法；人力资源部负责具体薪酬管理事项的落实；审计、合规、计财等部门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建议的反馈工作。

12.2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本公司章程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监督方案的实施；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

标准，并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初审；对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对高级管理层成员尽职情况进行考评。委员会下设工作小组，由分管人力资源部的行领导任小组组长，成员由人力资源部、董事会办公室、计划财务部的负责人组成，人力资源部为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对接部门，牵头与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主任委员：张旺霞，委员：罗焱、王芸、黄镇萍（任职资格待审中）、闫红波（任职资格待审中）。

报告期内，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通过关于提名江西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2018 年董事履职评价与高级管理人员尽职考评报告、2019 年度职工工资总额及福利费用预算情况的汇报、江西银行 2018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江西银行福利费管理办法、提名江西银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江西银行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建设情况报告等议案。

12.3 薪酬管理政策

本公司薪酬政策与公司治理要求、经营发展战略、市场定位和人才竞争策略相适应，薪酬分配遵循“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原则。公司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补贴、福利

性收入四部分组成。基本薪酬是员工年度总现金收入中相对稳定发放的部分，用于保障员工基本生活，是员工稳定工作的基础和安全感的保证；绩效薪酬是员工年度总现金收入中随员工个人绩效结果进行浮动发放的部分，用于激励员工达成更优秀的工作成果；津补贴是为了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及质量，或补偿员工对工作的各类付出，以现金形式发放给员工的薪酬；福利性收入是按国家及公司的相关规定，由单位为员工缴纳的法定五险一金、补充医疗保险、企业年金等福利。公司薪酬政策适用于所有与本公司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目前根据国家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本公司暂未实施股权及其他形式股权性质的中长期激励，员工薪酬以现金形式支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信息和年度薪酬情况、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成员薪酬情况请参见 2019 年度报告。

2020 年 3 月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